

党史资料

丛刊

一九八四年第二辑

党史资料丛刊
一九八四年第二辑
(总第十九辑)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颀桥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5 字数 124,000
1984年6月第1版 198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7,000

书号 2074·705 定价 0.50元

内部发行

党史资料丛刊 目录

一九八四年
第二辑
(总第十九辑)

档案史料辑编

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七年上海、江苏、浙江党组织发展概况
……上海、江苏、浙江党史资料征委会、档案馆合编(3)

回忆录

武装斗争

坚持苏中敌后战斗 ……粟 裕(49)
陈粟谭大军在解放战争中(续完) ……王 德(54)
跟随谭震林同志打游击 ……王激明(69)
到日伪占领下的上海市去扩军 ……张 璩(73)

学生运动、群众斗争

一九三三年复旦大学地下斗争回忆片断 ……强苏生(76)
“社联”活动情况点滴 ……史存直(80)
三十年代初期我在上海从事共青团工作的情况 ……刘雪苇(83)

秘密交通线等

回忆汕头交通站建站情况 ……顾玉良(88)
中共上海市委(地下)驻华中解放区
工作委员会工作情况 ……杨雪林 黎 文(91)

一九八四年
第二辑
(总第十九辑)

……上海、江苏、浙江党史资料征委会、档案馆合编(3)

坚持苏中敌后战斗 粟 裕 (49)

陈粟谭大军在解放战争中(续完) 王 德 (54)

跟随谭震林同志打游击 王 澈 明 (69)

到日伪占领下的上海市去扩军 张 廖 (73)

一九三三年复旦大学地下斗争回忆片断 强苏生 (76)

“社联”活动情况点滴 史存直 (80)

三十年代初期我在上海从事共青团工作的情况 刘雪苇 (83)

回忆汕头交通站建站情况 顾玉良 (88)

中共上海市委(地下)驻华中解放区
工作委员会工作情况 杨雪林 黎 文 (91)

目 录

专题研究

《红旗日报》案纪实 许映湖 王仰清(100)

关于党的六届三中、四中全会会址..... 夏顺奎 叶根发(108)

现代史资料

国民党改组史事纪要 张宪文 陈谦平(113)

人物传记连载

瞿秋白传 陈铁健(134)

第三章 苦闷,求索,斗争

报刊介绍

《血潮日刊》 俞乐滨(157)

文摘

毛主席对王稼祥同志的评价 (48)

“策反”高树勋回归国民党的阴谋 (68)

关于古田会议 (82)

《八一宣言》是怎样传到国内的? (87)

“两个拳头打人”说法的来历 (99)

毛泽东同志怎么会知道陕北有刘志丹部? (160)

封面设计 孙宝堂

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七年 上海、江苏、浙江党组织发展概况^①

上海、江苏、浙江党史资料征委会、档案馆合编

一九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至三十一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李达、李汉俊作为上海地区代表出席一大。大会选举陈独秀、张国焘、李达组成中央局，陈独秀为中央局书记，中央局设在上海。（《中共党史大事年表》）

党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党纲规定，有党员五人的地方，可建立地方委员会。年底，上海建立了中国共产党上海地方委员会，由陈望道任书记。（徐梅坤、沈雁冰回忆，上海市档案馆资料）

一九二二年

五月，上海地方委员会改组为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

^① 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七年，上海、江苏、浙江党的组织同属一个领导系统。它的名称初期叫“上海地方委员会”，后来改为“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一九二五年下半年又改为“上海区委”（即“江浙区委”），它所管辖的范围始终包括着这三省（市）。

会^①，委员有徐梅坤、沈雁冰、俞秀松三人，徐梅坤任书记，沈雁冰负责宣传。（《徐梅坤回忆》）

六月，上海的党员人数为五十人。（一九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中共中央执委会书记陈独秀给共产国际的报告》）

七月，党的二大通过的党章规定，有党员三人至五人均得成立一组。有两个地方执行委员会以上的区，得组织区执行委员会。

夏，津浦铁路浦镇机厂工人领袖王荷波（机匠师傅），经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负责人罗章龙介绍，在北京加入中国共产党。（一九八一年《罗章龙回忆》，江苏省档案馆资料）

秋，共产党员王振翼（即王振一、王仲一）到浦镇机厂开展工作。（据浦镇车辆厂几个老工人回忆，江苏省档案馆资料）

八月底，徐梅坤到杭州开展建党工作。九月，成立杭州小组，有党员于树德（在法政专门学校任教）、金佛庄（在浙江陆军第二师陈仪部队任连附）和沈干城（在铁路工作）三人。于树德任组长。（《徐梅坤回忆》，浙江省档案馆资料）

一九二三年

上半年，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改选，选出徐梅坤、沈雁冰、王振一等三人为委员，徐梅坤任书记^②，沈雁冰负责宣传，王振一负责职工运动。（《徐梅坤回忆》）

六月，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派正式代表三人、列席代表两

① “区执行委员会”是根据党的二大通过的党章第六条组织的，但党的二大是一九二二年七月才召开的。

② 一九二二年七月党的二大通过的党章第九条规定：“区及地方执行委员会……互推委员长一人总理党务及会计；其余委员协同委员长分掌政治、劳动、青年、妇女等运动。”委员会负责人应称委员长。

人,参加党的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徐梅坤、王振一为上海地区的正式代表;王荷波为津浦铁路浦镇工会的正式代表;杭州的于树德、金佛庄为列席代表。((《中国共产党历次代表大会(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社会科学院现代史研究室编著,《徐梅坤回忆》)

七月,党的三大通过的党的第一次修正章程规定,有党员五人至十人均得成立一小组。有两个地方执行委员会以上的区,得组织该区执行委员会。

七月八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遵照中央第二号通告,召开全体党员大会进行改选。选出徐梅坤、甄南山、王振一、沈雁冰、邓中夏五人为正式委员,张特立(即张国焘)、顾作之、郭景仁三人为候补委员。

七月九日,改选后的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讨论委员的分工,决定由邓中夏任委员长,徐梅坤任秘书兼会计,王振一、甄南山任劳动运动委员,沈雁冰任国民运动委员。

会上并决定设立“国民运动委员会”^①和“劳动运动委员会”。“国民运动委员会”由沈雁冰兼任委员长,林伯渠、张春木(即张太雷)、张特立、杨贤江、陈其寿、黄让之、董亦湘、刘宜之为委员。“劳动运动委员会”由王荷波兼任委员长,王振一为秘书兼编辑,甄南山负责机工方面,林蒸负责吴淞方面,周启邦负责邮差方面的工作(周走,许德良代)。

会上还决定将党员重新分组,分组的原则是将居住相近的党员编为一组。党员共五十三人,编为五组:

第一组(上海大学)十一人,林蒸(组长)、严信民、许德良、瞿秋白、张春木、黄让之、彭习梅(修梅)、施存统、王一知、贺昌、邓中夏。

① 一九二三年六月,党的三大通过了《关于国民运动及国民党问题的决议案》,决定与国民党合作,共产党员以个人资格加入国民党,并帮助孙中山改组国民党为民主革命联盟。“国民运动委员会”是根据这一决议设立,并进行这方面工作的。

第二组(商务印书馆)十三人,董亦湘(组长)、徐梅坤、沈泽民、杨贤江、沈雁冰、张特立、糜文溶、黄玉衡、郭景仁、傅立权、刘仁静、张秋人、张人亚。

第三组(西门)十人,欧阳笛渔(组长)、林伯渠、赵醒侬、顾作之、雷晋笙、茅延桢、游星五、张铭世、刘宜之、邵力子。

第四组(虹口)九人,陈其寿(组长)、甄南山、方观林、谭国昌、谭子崇、王振一、王荷波、高保民、周耕庐。

第五组(吴淞)暂缺。

尚有周启邦、朱鹤琴、李启汉、韩白书、张学琅、李关松、陆增祥、袁长生、吴冰如、郭明友十人或因离沪或因在狱或因不明住处,暂未编组。

会上又讨论了扩充本区地方会^①问题,决定杭州、宁浦(南京、浦口)最先成立,由徐梅坤和王荷波负责;松江、无锡次成立,由邓中夏、王荷波负责;苏州、南通后成立。

七月十七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议,批准南京宛希俨(东南大学学生),浦镇工人田玉龙、丁发武、陆志明、史家良、徐邦玉,吴淞工人曾宪明、李炳钦、刘拜农(学生)为中共候补党员。

八月五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六次会议,决定对“劳动运动委员会”的成员作部分调整:主任王荷波(统揽全局,并负责铁路、船厂活动);副主任王振一(秘书、编辑、教育宣传);副主任甄南山(参与大计,负责机工运动);邮差方面,许德良负责;吴淞方面,林蒸、刘拜农负责;杂务,刘华负责;《星期日》刊物,由徐梅坤、刘拜农、张特立、甄南山、邓中夏负责供给材料。

八月十二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七次会议,对徐

^① 原文如此。

梅坤因病请假的问题,讨论同意准假至病愈为止,以候补委员张特立递补。由沈雁冰代理秘书。

会上并提出小组改组的名单,共分四个组:

第一组十人,许德良(组长)、瞿秋白、张春木、严信民、黄让之、张特立、邓中夏、施存统、王一知、邵力子。

第二组十人,董亦湘(组长)、杨贤江、糜文溶、沈雁冰、黄玉衡、郭景仁、游星五、彭习梅、顾作之、沈泽民。

第三组十人,林蒸(组长)、张人亚、周启邦、傅立权、张秋人、徐梅坤、曾宪明、刘仁静、贺昌、刘拜农。

第四组七人,陈其寿(组长)、甄南山、谭国昌、谭子崇、方观林、王振一、王荷波。

尚有林伯渠、刘宜之、赵醒侬、欧阳笛渔、茅延桢、雷晋笙、张铭世、高保民、周耕庐、朱鹤琴、李启汉、韩白书、张学琅、李关松、陆增祥、袁长生、吴冰如、郭明友十八人,或因病假或因已离沪或因在狱中或因不知住处,未编组。

八月,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第八次会议,提到邓中夏因代表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赴宁出席团的全国代表大会,由沈雁冰代理委员长。

九月二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改选。原委员长邓中夏已担任团中央执行委员,原正式委员王振一、甄南山和候补委员张特立、郭景仁等人或已调动工作,或已离沪,或因其他原因,委员会委员出现缺额。补选王荷波、徐白民二人为正式委员,递补候补委员顾作之为正式委员,补选瞿秋白、向警予、林蒸等三人为候补委员。这样,改选后的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即以王荷波、徐白民、沈雁冰、徐梅坤、顾作之五人为正式委员,瞿秋白、向警予、林蒸三人为候补委员。

九月四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九次会议,讨论委

员的分工,决定由王荷波任委员长,沈雁冰负责秘书兼会计,徐白民、顾作之负责国民运动,王荷波(兼)、徐梅坤负责劳动运动(徐梅坤病假期间由瞿秋白代)。

九月五日,邓中夏向新任委员长王荷波办理工作移交。

九月十二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十二次会议(组长会议),将经过调查长期留沪的党员三十三人重新分为四个组:

第一组十人,施存统(组长)、瞿秋白、邓中夏、严信民、黄让之、王一知、邵力子、张人亚、刘拜农、向警予。

第二组十二人,许德良(组长)、糜文溶、郭景仁、黄玉衡、顾作之、彭习梅、林蒸、张秋人、徐梅坤、董亦湘、杨贤江、沈雁冰。

第三组八人,陈其寿(组长)、甄南山、谭国昌、谭子崇、方观林、王荷波、星五、傅立权。

第四组(吴淞特别组)三人,周启邦(组长)、曾宪明、董仲明。

九月十七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以下四人为中共候补党员:1、杨大元,南京浦镇工人,江西人,二十岁,王恩荣为入党介绍人;2、戴恒德,南京浦镇工人,安徽人,二十二岁,王恩荣为入党介绍人;3、顾钦,上海同德医学院学生,无锡人,二十岁,糜文溶为入党介绍人;4、张志和,无锡人,三十五岁。会议还提到,已派中共党员沈泽民、中共候补党员高尔松、高尔柏到南京,令浦镇支部与南京同志,时常开联席会议,共商一切。

九月二十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十四次会议,决定“国民运动委员会”继续进行工作,由徐白民兼任“国民运动委员会”委员长。原有委员大半已因事离沪,改派杨贤江、陈其寿、黄让之、董亦湘、瞿秋白、张秋人、邓中夏、施存统八人为委员。

九月二十七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十五次会议,决定根据中央关于国民运动应包括劳工运动、妇女运动、学生运

动、商人及农民运动等一切运动的意见，对所设的“国民运动委员会”实行改变组织方法，并改派王荷波等十八人为委员：

劳动方面：王荷波、徐梅坤、林蒸、陈其寿、许德良。

妇女方面：向警予、沈雁冰。

学生方面：杨贤江、黄让之、阮永昭、恽代英。

店员方面：郭景仁、徐白民。

此外，尚有委员瞿秋白、董亦湘、张秋人、刘拜农、邵力子五人。

这次会议还决定改组小组，党员三十一人分为四个组：

第一组十人，王一知(组长)、瞿秋白、邓中夏、施存统、向警予、卜士奇、许德良、徐白民、恽代英、黄让之。

第二组十一人，张人亚(组长)、糜文溶、黄玉衡、郭景仁、顾作之、彭习梅、张秋人、徐梅坤、董亦湘、杨贤江、沈雁冰。

第三组六人，陈其寿(组长)、甄南山、谭国昌、谭子崇、林蒸、刘拜农。

第四组四人，周启邦(组长)、曾宪明、董仲明、阮永昭。

十月四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杭州现有党员五人编为第五组，以安存真为组长。

十月十一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十七次会议，批准瞿秋白辞去国民运动委员会委员职务。会上又决定将南京、浦口的党员分别编为第六、第七两个小组。

第六组(南京)五人，谢远定(组长)、沈泽民、侯曜、高尔松、高尔柏。

第七组(浦口)十一人，王恩荣(组长)。

会议还决定派共产党员糜文溶到无锡，帮助当时已在无锡的共产党员朱鹤琴、候补党员张志和组织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无锡支部，发展团员，办工人夜校。

十月二十五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十九次会议，

批准顾作之因夜校职务关系,不能到会,辞去委员职务,候补委员瞿秋白递补为正式委员。

十一月一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二十次会议,决定改组小组:第一组组长黄让之辞职,改派陈比南(即陈比难、陈碧澜)为组长。林蒸调入第三组为组长。增添第五(西门)、第六(法界)两组。第五组六人,郭景仁(组长)、顾作之、徐白民、游星五、傅立权、刘拜农;第六组六人,龚际飞(组长)、王基永、邵力子、恽代英、雷晋笙、韩觉民。

十一月八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二十一次会议,据南京党组织负责人谢远定报告,南京现有同志五人,连浦口约共二十人,批准成立中共南京地方会,并指示按照党章第六条办理。

十一月中旬,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所属党组织党员数和分组情况:上海共有党员四十二人,分为六个组。第一组(上大组)七人,组长陈比南;第二组(商务印书馆组)十二人,组长沈泽民;第三组(虹口组)六人,组长陈其寿;第四组(吴淞组)四人,组长周启邦;第五组(西门组)五人,组长郭景仁;第六组(法租界)八人,组长龚际飞。《上海地委组织部小组名单及分划》)

十一月,中央局报告中提到党的发展情况时,指出:南京党务比前略有起色,现拟合浦口成立一地方会。杭州同志太少,尚不能成立一地方会。(一九二三年十一月《中央局报告》)

十一月二十二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二十二次会议,讨论了南京、浦口合组建立中共南京地方委员会的问题,谢远定来信催中央特派员即去,并希望能于星期六以前到南京。因中央一时派不出人,要另约日期。

会议还批准:张景曾、龙康庄、薛卓汉、王逸常、徐梦秋、许乃昌、刘剑华和黄仪蕃为中共候补党员。

十一月二十九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第二十三次

会议,再次讨论了南京、杭州成立地方会的问题,决定向中央要求增加津贴,以便促进该两处地方会的建立。

一九二四年

一月十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会议,讨论了瞿秋白从广州来信提出辞职的问题,同意瞿秋白辞职。又决定将“国民党改组委员会”改为“国民党委员会”^①。因国民党改组事已了,将来一切关于国民运动的事,即由“国民党委员会”指挥,而该委员会又受两地方^②指挥。并建议将来正式的“国民党委员会”成员中包括:蔡和森、卜士奇(闸北)、徐白民、顾修(南市)、韩觉民、恽代英(法租界)、张廷灏、张秋人(江湾)、刘拜农(英租界)。

会上还讨论批准南京党组织介绍的彭振纲、曾万里、武之华和杭州的宣中华为中共候补党员。

一月十三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全体委员会议进行改选,选出沈雁冰、沈泽民、施存统、徐白民、向警予五人为正式委员,徐梅坤、杨贤江、张秋人三人为候补委员。会议还决定设立妇女部。

会议对在上海的共产党员四十九人重新分组,共分四个组,地方委员五人,分别代表地方参加:

第一组十七人,刘剑华(即刘华、组长)、邓中夏、瞿秋白、施存统、王一知、张其雄、黄让之、陈比南、张景曾、龙康庄、薛卓汉、王逸常、徐梦秋、许乃昌、向警予、许德良,地方委员沈泽民参加。

第二组十四人,林蒸(组长)、糜文溶、黄玉衡、张秋人、董亦湘、

① 参阅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中央通告第十三号,见《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

② 即上海党和团的地方委员会。

张人亚、孙瑞贤、赵白诚、刘仁静、周启邦、黄隋和、卜士奇，地方委员杨贤江、沈雁冰参加。

第三组十二人，刘拜农（组长、未到沪前先派龚际飞代）、顾作之、郭景仁、游星五、龚际飞、王基永、恽代英、邵力子、雷晋笙、韩觉民、柯怪君（即柯庆施），地方委员徐白民参加。

第四组六人，陈其寿（组长）、甄南山、谭国昌、谭子崇、方观林，地方委员徐梅坤参加。

会后举行了第二届执行委员会成立会。会上向警予提出因工作繁忙和其他原因，请求不担任委员职务；施存统因已担任社会主义青年团地方委员，来函要求辞去党的执行委员会委员职务。讨论结果，同意向警予辞职，徐梅坤递补为正式委员；批准施存统请假，待团上海地方改选后，再正式就任，暂由杨贤江代理正式委员职务。这样，新的执行委员会即以徐白民、沈泽民、杨贤江、徐梅坤、沈雁冰五人组成。施存统任委员长（施存统到任前，由徐梅坤代理委员长职务），沈雁冰任秘书兼会计。

一月二十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特别会议，继续讨论分工问题。会议决定徐白民专管国民党运动，徐梅坤兼管劳动运动。

一月二十二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和社会主义青年团上海地委举行联席会，讨论国民党委员会组织问题。会上指定，党由杨贤江、团由施存统负责组织国民党委员会。各区国民党委员会，第一区由卜士奇负责、第二区由黄仁负责、第三区由韩觉民负责、第四区由刘拜农负责、第五区（缺）、第六区由张秋人负责、第七区（缺）。

一月二十四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批准杭州的戴立夫（即戴任）入党。

一月，张秋人在上海介绍杨眉山、许汉臣（广武）、周天僊和汪

益增(维恒)四人参加共产党。自此,杨、许、周在宁波开始建党,随即建立了党小组,周天僦负责;汪在台州活动。(据许广武、汪维恒、华林、徐梅坤回忆,浙江省档案馆资料)

二月二十一日,上海地方兼区执委会会议上提到,杭州有共产党员七人。

三月二十六日,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举行会议,经过讨论同意沈雁冰、徐梅坤二人辞去委员职务。因无人可递补,两个委员的名额暂缺。

四月,遵照中央局决定,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改组为中共上海地方委员会,取消兼上海区的建制。上海区取消后,上海、南京两地方党的委员会及杭州组均直属中央领导^①。(一九二四年五月十四日《中央局报告》和《上海地方报告》)

五月,上海党员人数为四十七人,划分五个组:第一组(上海大学)十六人;第二组(闸北)十人;第三组(西门)六人;第四组(法界)七人;第五组(虹口)五人。地方委员三人轮流参加各小组会议,未编入小组。

夏,上海地方委员会派顾作之到嘉兴,与王贯三(中共党员,国民党省党部派他在嘉兴筹建县党部)一起开展建党工作。冬,顾作之介绍沈选千(即沈志清)参加共产党。(《顾作之自述》,浙江省档案馆资料)

九月底,上海地方委员会的负责人是庄文恭。(《郑超麟回忆》,上海市档案馆资料)

下半年,上海地方委员会内设组织部、宣传部、工农部和妇女部四个部。

委员分工:委员长兼宣传部一人,秘书兼组织部一人,工农部

^① 从后来的事实看,上海地委仍继续指导南京、杭州等地党组织的工作。

一人，由此三人组成地方委员会。（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上海地委《关于四月以来工作报告》）

下半年，党的小组已由原来的五个发展为八个，其中有四个工人小组。党员共计一百零九人，其中正式党员六十七人，候补党员四十二人；男党员一百零二人，女党员七人。八个小组为：上大二十三人，杨树浦十三人，闸北十六人，虹口十五人，店联十四人，南洋厂八人，西门十人，小沙渡八人^①。（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上海地委《关于四月以来工作报告》）

十月，谢文锦到家乡浙江温州（当时为永嘉县）建党，胡公冕同往。谢、胡到温州后，先发展郑恻尘、胡识因参加共产党。第一批入党的还有林平海、庄竞秋等人。（胡识因、陈仲雷、苏中常等人回忆，浙江省档案馆资料）

十二月，在温州新民小学内成立了温州最早的党组织，胡识因为负责人。（同上）

一九二五年

一月，党的四大通过的党的第二次修正章程规定：有党员三人以上均得成立一支部。一地方有三个支部以上，组织地方执行委员会。有两个地方执行委员会的区，组织区执行委员会。

二月，浦口支部、南京支部已建立，仍属上海地方委员会领导。（《严循纯回忆》，江苏省档案馆资料）

三月，嘉兴支部成立，顾作之任书记。（顾作之、朱亮人回忆，浙江省档案馆资料）

^① 八个小组的党员人数加起来共一百零七人，与总数一百零九人不符。原文如此。